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不直接或間接於美利堅合眾國境內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非於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提及的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適用豁免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證券將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找 鋼 产业 互 联 集 团

ZG Group
找钢产业互联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76)

(權證代號：2572)

- (1) 完成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
- (2) 完成合併前資本重組、發行繼承公司股份及發行繼承公司權證；
- (3) 繼承公司的股權架構；及
- (4) 繼承公司A類股份及繼承公司上市權證開始買賣及買賣安排

茲提述：(i) Aquil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Aquila**」) 日期為2025年2月5日的致股東的通函（「**通函**」）；(ii) Aquila日期為2025年2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iii) Aquila日期為2025年3月3日及2025年3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獲准許股權融資；及(iv)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獲准許股權融資的配售結果。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業務合併協議項下的交割條件已獲達成，交割於2025年3月10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生效時間**」）進行。

Aquila合併計劃於2025年3月7日簽立並提交予開曼註冊處處長且已自開曼註冊處處長取得合併證書。由於合併，於生效時間，Merger Sub與Aquila合併，此後，Merger Sub不再單獨存在，而Aquila繼續作為合併後的存續實體存在並已成為繼承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Merger Sub及Aquila的所有財產、權利、特權、協議、權力及特許權、債務、負債、職責及義務已成為存續實體Aquila的財產、權利、特權、協議、權力及特許權、債務、負債、職責及義務。Merger Sub的唯一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普通股已轉換為存續實體Aquila的一股普通股，以繼承公司的名義發行。

完成合併前資本重組、發行繼承公司股份及發行繼承公司權證

於生效時間：

- (a) 根據業務合併協議，(i)每股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目標公司普通股（王東先生或王常輝先生實益擁有者除外）已被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一股繼承公司A類股份，(ii)王東先生或王常輝先生實益擁有的每股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目標公司普通股已被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一股繼承公司B類股份，及(iii)截至緊接生效時間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每份現有目標公司購股權（不論已歸屬或未歸屬）已自動且毋須其任何持有人或受益人作出行動，轉換為可購買繼承公司A類股份的一份購股權；
- (b) 53,256,142股繼承公司A類股份已根據PIPE投資協議發行予PIPE投資者；
- (c) 7,869,750股繼承公司A類股份已根據業務合併協議發行予不進行贖回的Aquila A類股東；
- (d) 24,109,411股繼承公司A類股份已根據業務合併協議的條款發行予發起人；
- (e) 1,558,500股繼承公司A類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發行予獲准許股權融資項下的承配人；
- (f) 23,232,000份繼承公司上市權證已根據業務合併協議按繼承公司上市權證文據所載條款及條件發行予不進行贖回的Aquila上市權證持有人；及
- (g) 30,131,879份繼承公司發起人權證（即根據發起人提成及禁售協議進行調整後繼承公司發起人權證的淨數）已根據業務合併協議按繼承公司發起人權證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發行予發起人。

繼承公司的股權架構

據繼承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緊隨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完成後，繼承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繼承公司 A類股份	繼承公司 B類股份	繼承公司 股份合共總數	繼承公司 所有權 百分比 ⁽¹⁾	繼承公司 之投票權 ⁽¹⁾
目標公司現有股東 ⁽²⁾					
王東先生 ⁽³⁾	-	157,523,425	157,523,425	14.71%	56.45%
王常輝先生 ⁽⁴⁾	-	33,512,437	33,512,437	3.13%	12.01%
同股不同權受益人	-	191,035,862	191,035,862	17.84%	68.46%
饒慧鋼先生 ⁽⁵⁾	36,108,114	-	36,108,114	3.37%	1.29%
控股股東	36,108,114	191,035,862	227,143,976	21.21%	69.76%
Fatca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73,145,133	-	173,145,133	16.17%	6.20%
宮穎欣女士 ⁽⁶⁾	1,382,840	-	1,382,840	0.13%	0.05%
目標公司其他僱員 ⁽⁷⁾	12,650,223	-	12,650,223	1.18%	0.45%
其他上市前投資者	569,976,386	-	569,976,386	53.21%	20.43%
小計	793,262,696	191,035,862	984,298,558	91.90%	96.89%
PIPE投資者	53,256,142	-	53,256,142	4.97%	1.91%
Aquila A類股東	7,869,750	-	7,869,750	0.73%	0.28%
發起人	24,109,411	-	24,109,411	2.25%	0.86%
小計	85,235,303	-	85,235,303	7.96%	3.05%
獲准許股權融資承配人	1,558,500	-	1,558,500	0.15%	0.06%
總計	880,056,499	191,035,862	1,071,092,361	100.00%	100.00%

附註：

- (1) 繼承公司已採納同股不同權架構。繼承公司的股本包括繼承公司A類股份及繼承公司B類股份。就於繼承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惟有關保留事項的決議案除外，就此每股股份可投一票），每股繼承公司A類股份賦予持有人可投一票的權利，而每股繼承公司B類股份賦予持有人可投十票的權利。有關同股不同權架構的詳情，請參閱通函「股本」。

- (2) 不包括因根據2023年上市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繼承公司A類股份，原因為該等購股權尚未歸屬且相關股份尚未發行。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通函「法定及一般資料－E. 2023年上市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 (3) 王東先生實益擁有的繼承公司B類股份由Wangdong Holdings及Pangmao1 Ltd持有。Pangmao1 Ltd由Wangdong Holdings全資擁有。Wangdong Holdings為一家由王東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為王東先生及其家人的利益設立的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
- (4) 王常輝先生實益擁有的繼承公司B類股份由Wangchanghui Holdings及Pangmao2 Ltd持有。Pangmao2 Ltd由Wangchanghui Holdings全資擁有。Wangchanghui Holdings為一家由王常輝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為王常輝先生及其家人的利益設立的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
- (5) 饒慧鋼先生實益擁有的繼承公司A類股份由Raohuigang Holdings持有。Raohuigang Holdings為一家由饒慧鋼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為饒慧鋼先生及其家人的利益設立的信託控制的公司。
- (6) Gongyingxin Holdings Limited為繼承公司董事宮穎欣女士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
- (7) 目標公司其他僱員持有的繼承公司A類股份指Zhangxiaokun Holdings Limited、Chenqing Holdings Limited及Tongyaming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該等公司分別為張曉坤先生、陳清女士及童亞明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通函「目標集團的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目標公司的股權架構」。

公眾持股量

緊隨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完成後，控股股東、Fatcat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宮穎欣女士的控股公司(彼等為繼承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所持繼承公司股份(佔已發行繼承公司股份總數的37.50%)不會計入公眾持股量。

除上述規定外，其他繼承公司股東所持繼承公司股份計入公眾持股量，佔緊隨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完成後繼承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62.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項下的最低百分比規定。

繼承公司A類股份及繼承公司上市權證開始買賣及買賣安排

交割後，繼承公司A類股份及繼承公司上市權證於2025年3月10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繼承公司A類股份以每手500股進行買賣（股份代號為6676，英文股份簡稱為「ZG GROUP-W」，中文股份簡稱為「找鋼集團－W」）。繼承公司上市權證以每手52,500份進行買賣（權證代號為2572，英文權證簡稱為「ZG GROUP W30」，中文權證簡稱為「找鋼集團二零」）。

承董事會命
找钢产业互联集团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東先生

香港，2025年3月1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王常輝先生、宮穎欣女士及周敏女士，非執行董事葉芊先生及蔣榕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翔先生、陳垠先生及王蔚松先生。